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买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老港区铁路线及部分配套资产 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竞买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老港区铁路线及部分配套资产的议案》，以评估价格为1053.5万元参与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大连港”）拟转让的香炉礁港区铁路线及配套资产，共计18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完成情况

2016年5月13日此项资产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司作为唯一的意向受让方最终顺利摘牌。双方在协商签订交易合同过程中，因香站交接楼、香站场五道铁路线等资产存在占用第三方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大连船舶重工”）土地问题，大连船舶重工提出需优化线路并腾退部分土地。为避免出现法律纠纷，公司与大连港、大连船舶重工进行了多次沟通。

为尽快理顺老港区煤炭运输工作，保证冬季供暖工作的顺利展开，根据市国资委《关于尽快完成热电煤炭运输铁路线及配套资产交接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公司经与大连港协商达成一致，同意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仅为香站走行线。该走行线全长1900米，对应的评估价值为3,784,093元，交易双方最终以评估价为最终交易价格。

双方已于近期完成相关资产的交易以及实物资产的交接工作。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日